

立法會財經事務委員會
2006年2月6日會議

政府當局須採取的跟進行動一覽表

有關處理源自證券保證金融資的風險的建議措施的進度報告

1. 委員察悉，有關對證券保證金融資提供者施加180%轉按上限的建議，以及將借款與無借款保證金客戶抵押品完全分開存放的長遠措施，將會為證券保證金融資提供者及其客戶帶來成本方面的影響。就此，委員要求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提供以下資料：
 - (a) 可能受到180%轉按上限影響的證券保證金融資提供者的數目；
 - (b) 將借款與無借款保證金客戶抵押品完全分開存放的長遠措施對以下兩方面的影響：
 - (i) 對證券保證金融資提供者的營運成本的影響，包括對大、中、小型證券保證金融資提供者分別造成的影響；及
 - (ii) 對借款與無借款保證金客戶的影響，包括他們可能需要繳付更多服務費。

《2006年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一般)(修訂)規例》擬稿的簡介

2. 因應一位委員就有關強制性公積金(下稱“強積金”)制度的供款及追討拖欠供款事宜的檢討進展所作的查詢，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下稱“積金局”)答允提供以下資料：
 - (a) 有關檢討供款及追討拖欠供款事宜以加強保障僱員及強積金計劃成員一事的進展；及
 - (b) 積金局有何計劃及建議，以處理未獲僱主登記任何強積金計劃的僱員缺乏保障所引起的關注。